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2段145號11樓
電話：(02)2503-1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27
(七)關係人交易	27~29
(八)質押之資產	2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二)其 他	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1
(十四)部門資訊	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暨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一所述，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受讓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家購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並由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即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對價。上開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交易，應視同自始合併，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高渭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30,605	21	230,126	8	237,273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124	-	11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6,907	1	34,394	1	17,99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13,946	-	13,371	-	11,937	-
1300 存貨(附註五及六(三))	1,080,358	32	994,137	34	1,348,685	41
1410 預付款項	38,654	1	15,205	1	14,32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71	-	7,717	-	4,459	-
	<u>1,897,265</u>	<u>55</u>	<u>1,295,061</u>	<u>44</u>	<u>1,634,681</u>	<u>4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七)	1,400,791	41	1,488,943	52	1,532,711	48
1805 商譽	-	-	-	-	7,749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93,120	3	89,149	3	77,22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34,744	1	22,138	1	21,059	1
	<u>1,528,655</u>	<u>45</u>	<u>1,600,230</u>	<u>56</u>	<u>1,638,747</u>	<u>51</u>
資產總計	<u>\$ 3,425,920</u>	<u>100</u>	<u>2,895,291</u>	<u>100</u>	<u>3,273,42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十六)(十九))	2100		2100		210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六)(十六)(十九))	2110		2110		211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2130		2130		213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六))	2150		2150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六)及七)	2170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七)	2200		2200		22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及七)	2300		2300		2300	
	<u>17,246</u>	<u>1</u>	<u>17,246</u>	<u>1</u>	<u>17,246</u>	<u>1</u>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2527		2527		2527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四))	2550		2550		2550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四)(十六))	2645		2645		2645	
	<u>501,823</u>	<u>15</u>	<u>501,823</u>	<u>15</u>	<u>501,823</u>	<u>15</u>
負債總計	<u>529,886</u>	<u>15</u>	<u>529,069</u>	<u>15</u>	<u>529,069</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六(十)(十一))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331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335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35XX		35XX		35XX	
權益總計	<u>2,895,291</u>	<u>100</u>	<u>2,895,291</u>	<u>100</u>	<u>2,895,291</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425,920</u>	<u>100</u>	<u>2,895,291</u>	<u>100</u>	<u>3,273,428</u>	<u>100</u>



董事長：陳翔玢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光隆

會計主管：劉晏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十四))	\$ 5,680,230	100	5,317,7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4,305,423	76	4,066,693	76
營業毛利	1,374,807	24	1,251,047	24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十一)(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17,274	21	1,130,088	22
6200 管理費用	87,190	2	64,136	1
營業費用合計	1,304,464	23	1,194,224	23
營業淨利	70,343	1	56,82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2	-	29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七)	14,968	-	6,700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	1,130	-	(12)	-
7510 利息費用	(4,380)	-	(4,887)	-
7590 什項支出	(1,499)	-	(1,442)	-
76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六(四))	(9,934)	-	(4,182)	-
	357	-	(3,794)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0,700	1	53,029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12,921	-	9,034	-
本期淨利	57,779	1	43,99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779	1	43,995	1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7,779	1	369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43,626	1
	\$ 57,779	1	43,995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7,779	1	369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43,626	1
	\$ 57,779	1	43,995	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25		0.9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25		0.98	

董事長：陳翔玠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光隆



會計主管：劉晏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 1,000	-	-	129	-	398,992	400,121	
-	-	13	(13)	-	43,626	-	
-	-	-	369	-	-	43,995	
-	-	-	369	-	(30,112)	(30,112)	
\$ 1,000	-	13	485	1,498	412,506	414,004	
\$ 451,000	-	13	38,779	489,792	-	489,792	
-	-	3,878	(3,878)	-	-	-	
-	-	-	(34,901)	(34,901)	-	(34,901)	
-	-	3,878	(38,779)	(34,901)	-	(34,901)	
-	-	-	57,779	57,779	-	57,779	
-	-	-	-	-	-	-	
-	-	-	57,779	57,779	-	57,779	
-	22,514	-	-	22,514	-	22,514	
25,880	2,251	-	-	28,131	-	28,131	
53,006	477,058	-	-	530,064	-	530,064	
\$ 529,886	501,823	3,891	57,779	1,093,379	-	1,093,379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組織重組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現金增資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董事長：陳翔玢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光隆

會計主管：劉晏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0,700	53,0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119	115,295
攤銷費用	2,240	707
利息費用	4,380	4,887
利息收入	(72)	(2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514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934	4,18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5,115	125,0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	13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487	(3,49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75)	(6,682)
存貨增加	(86,221)	(182,76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449)	6,36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46	(1,428)
合約負債減少	(3,902)	-
應付票據減少	(4,547)	(7,431)
應付帳款增加	241,196	157,234
其他應付款減少	(19,002)	(185,26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6)	9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6,035)	(3,027)
調整項目合計	261,084	(101,21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31,784	(48,181)
收取之利息	72	29
支付之利息	(4,388)	(4,828)
支付之所得稅	(12,547)	(18,7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4,921	(71,7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184)	(224,9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5	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71)	(2,562)
取得無形資產	(11,342)	(3,94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82)	5,4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494)	(225,9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00)	6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24,968)	312,97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726	8,704
發放現金股利	(34,901)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8,131	-
現金增資	530,06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0,052	381,6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00,479	84,0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0,126	153,2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0,605	237,273

董事長：陳翔玠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邱光隆



會計主管：劉晏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購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2段145號11樓。合併財務報告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超級市場之經營及各種食品、飲料及日常用品等生活百貨商品之零售。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發行新股4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共計450,000千元(即發行價格)，受讓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割家購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淨資產帳面價值計450,000千元。本次合併本公司係按家購事業部帳面價值作為計價基礎，並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即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對價。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商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銷售於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金額能可靠衡量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時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佣金

合併公司依先前之準則判斷所收取之佣金於部分交易中係作為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以合併公司於特定商品移轉予最終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為基礎評估，而非以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評估。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6.30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其他流動負債	\$ 45,156	(17,495)	27,661	56,064	(22,764)	33,300
合約負債—流動	-	17,495	17,495	-	22,764	22,764
負債準備	21,657	(17,246)	4,411	20,304	(15,879)	4,425
合約負債—非流動	-	17,246	17,246	-	15,879	15,879
負債影響數		\$ -			-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因適用IFRS15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之表達如下：

- A. 依據IFRS15之規定認列與客戶忠誠計劃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餘額分別為9,686千元及15,679千元。
- B. 依據IFRS15之規定，認列與預收加盟權利金相關預收款項為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屬流動負債者，表達為「其他流動負債」；屬非流動負債者，表達為「負債準備」。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屬流動負債餘額分別為7,809千元及7,085千元；屬非流動負債餘額分別為17,246千元及15,879千元。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230,126	攤銷後成本	230,126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	47,876	攤銷後成本	47,876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	89,149	攤銷後成本	89,149

註：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門市、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簽訂一法律形式非屬租賃之合約，該合約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評估包含一項設備之租賃，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針對合併公司為轉租交易之中間出租人之合約，經評估無須進行任何調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標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富饒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零售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心樸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零售業	100 %	100 %	-	該公司係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成立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應收帳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四)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商品銷售

合併公司經營各種食品、飲料及日常用品等生活百貨商品之零售，並於產品實體交付給客戶時認列收入。價款係於客戶購買產品時立即收取。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予零售客戶，客戶購買產品所取得之點數，使客戶有權於未來向合併公司以折扣購買產品。合併公司認為該等點數提供客戶倘未簽訂該合約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故提供點數予客戶之承諾係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將交易價格分攤至該產品及該等點數。管理階層係依過去之經驗，以點數被兌換時所給予之折扣及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每個點數之單獨售價；以產品之零售價格為基礎估計其出售時之單獨售價。合併公司係於銷售產品時以上述基礎認列合約負債，並於該等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3. 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提供各種服務收入，包含廣告服務、產品上架服務及加盟服務等，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收入。

4.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六) 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庫存現金與各分店週轉金	\$ 16,103	16,417	16,844
活期存款	714,502	213,709	220,429
	<u>\$ 730,605</u>	<u>230,126</u>	<u>237,273</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24	111	-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508	33,513	16,922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9	881	1,077
	<u>\$ 27,031</u>	<u>34,505</u>	<u>17,99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以立帳日計算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60天以下	\$ 24,839	32,941	17,011
61~120天	1,082	1,081	973
121~180天	133	452	11
180~360天以上	946	31	4
361天以上	31	-	-
	<u>\$ 27,031</u>	<u>34,505</u>	<u>17,999</u>

合併公司之賒銷主要係顧客以信用卡及各類電子支付工具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對廠商應收之租金。

應收款項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除非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收回，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應收款項尚無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到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商品存貨	\$ <u>1,080,358</u>	<u>994,137</u>	<u>1,348,685</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已出售存貨成本分別為4,279,086千元及4,034,96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915千元及13,752千元；存貨報廢等其他成本分別為22,422千元及17,981千元，帳列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土 地	房屋建築	營業器具 及 辦公設備	租賃 改良物	預付 設備款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37,599	220,887	712,711	609,292	1,938	2,082,427
增 添	-	-	14,536	24,850	-	39,386
報 廢	-	-	(37,065)	(60,905)	-	(97,970)
處 分	-	-	(967)	(1,358)	-	(2,325)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 <u>537,599</u>	<u>220,887</u>	<u>689,215</u>	<u>571,879</u>	<u>1,938</u>	<u>2,021,51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537,599	208,624	726,756	623,023	4,448	2,100,450
增 添	-	9,753	82,000	69,624	-	161,377
轉 入(出)	-	2,510	-	-	(2,510)	-
重 分 類	-	-	761	(761)	-	-
報 廢	-	-	-	(112,449)	-	(112,449)
處 分	-	-	(2,231)	-	-	(2,231)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u>537,599</u>	<u>220,887</u>	<u>807,286</u>	<u>579,437</u>	<u>1,938</u>	<u>2,147,147</u>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6,276	288,158	299,050	-	593,484
本期折舊	-	2,166	57,350	56,603	-	116,119
報 廢	-	-	(36,951)	(51,563)	-	(88,514)
處 分	-	-	(95)	(267)	-	(362)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 <u>-</u>	<u>8,442</u>	<u>308,462</u>	<u>303,823</u>	<u>-</u>	<u>620,72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	2,045	321,655	285,903	-	609,603
本期折舊	-	2,065	51,818	61,412	-	115,295
重 分 類	-	-	131	(131)	-	-
報 廢	-	-	-	(108,243)	-	(108,243)
處 分	-	-	(2,219)	-	-	(2,219)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u>-</u>	<u>4,110</u>	<u>371,385</u>	<u>238,941</u>	<u>-</u>	<u>614,436</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土 地	房屋建築	營業器具 及 辦公設備	租賃 改良物	預付 設備款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537,599	214,611	424,553	310,242	1,938	1,488,943
民國107年6月30日	\$ 537,599	212,445	380,753	268,056	1,938	1,400,791
民國106年1月1日(重編後)	\$ 537,599	206,579	405,101	337,120	4,448	1,490,847
民國106年6月30日	\$ 537,599	216,777	435,901	340,496	1,938	1,532,71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386	161,37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1,480	128,4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3,682)	(64,885)
本期支付現金	\$ 67,184	224,975

(五)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0,000	100,000	719,000
尚未使用額度	\$ 279,500	220,000	-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分別為1.04%、1.13%及1.04%~1.1492%。

合併公司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額度係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開立供家購事業部使用之額度。

(六)應付短期票券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付商業本票	\$ 439,864	664,832	705,890
尚未使用額度	\$ 420,000	295,000	-

應付短期票券之利率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分別為0.970%~1.138%、0.970%~1.088%及0.918%~1.038%。

合併公司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開立短期票券擔保之情形，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借款額度係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開立供家購事業部使用之額度。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一年內	\$ 331,805	316,639	299,037
一年至五年	786,914	660,695	601,140
五年以上	<u>53,270</u>	<u>111,063</u>	<u>104,142</u>
	<u>\$ 1,171,989</u>	<u>1,088,397</u>	<u>1,004,319</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門市、倉庫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為一至九年，租金之給付係按合約約定之金額支付。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200,428千元及180,926千元。

(八)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280千元及27,38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九)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601千元全數調整一〇七年度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495	9,034
以前年度調整數	<u>(552)</u>	<u>-</u>
	<u>12,943</u>	<u>9,03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迴轉	579	-
所得稅稅率變動	<u>(601)</u>	<u>-</u>
	<u>(22)</u>	<u>-</u>
所得稅費用	<u>\$ 12,921</u>	<u>9,034</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52,989千股、45,100千股及1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45,100	100
合併換發新股	-	45,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2,588	-
現金增資	5,301	-
期末餘額	<u>\$ 52,989</u>	<u>45,10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為取得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家購事業部有關之資產及負債，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為合併受讓日，發行新股4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增加實收股本450,000千元，受讓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割淨資產帳面價值計450,000千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2,900千單位，並授權得分次發行，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股。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其中2,588千股已執行並換發新股，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為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為基準日，每股100元溢價發行，共計發行5,301千股，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6.30</u>
股本溢價	<u>\$ 501,8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1)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八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06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34,901</u>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7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總額為2,900千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股，因認股權行使得發行股數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2,900千股，採分次發行。授與對象以本公司全職員工，並經董事會同意者為限。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u>107年</u>
107年1月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2,792
本期逾期失效	(204)
本期執行	<u>(2,588)</u>
107年6月30日日流通在外	<u>-</u>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因本公司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無公開交易價格可供參供，係按類似產業之上市櫃公司股價淨值比做為乘數，並考慮流動性折價因素評估給予日之股票市價，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年度認股權計劃</u>
執行價格	10.87
預期波動率(%)	22.85%
預期存續期間(月)	1.00
無風險利率(%)	0.5894%~0.7464%

2.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為22,514千元。

本公司本次員工認股權尚有108千單位於一〇七年七月十六日發行，員工並全數執行，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惟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7,779</u>	<u>43,99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6,064</u>	<u>45,100</u>
	\$ <u>1.25</u>	<u>0.9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57,779</u>	<u>43,99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6,064	45,1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股票酬勞及認股權	26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46,324</u>	<u>45,100</u>
	\$ <u>1.25</u>	<u>0.98</u>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可細分如下：

	<u>107年1月至6月</u>
商品銷售	\$ 5,433,474
其他營業收入	<u>246,756</u>
	<u>\$ 5,680,230</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負債

(1)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流動－客戶忠誠計畫	\$ 9,686
合約負債－流動－加盟權利金	7,809
	\$ 17,495
合約負債－非流動－加盟權利金	\$ 17,246

(2)期初合約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收入為4,027千元。

(十四)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1月至6月
商品銷售	\$ 5,087,213
其他營業收入	230,527
	\$ 5,317,740

合併公司認列收入相關之負債如下：

	106.12.31	106.6.30
其他流動負債－流動－客戶忠誠計畫	\$ 15,679	8,169
負債準備－流動－加盟權利金	7,085	5,869
	\$ 22,764	14,038
負債準備－非流動－加盟權利金	\$ 15,879	10,312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千元及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予估列，係以本公司各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000千元及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予估列，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金融工具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107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12	60,012	-
應付短期票券	439,864	440,000	440,000	-
應付票據	170	170	170	-
應付帳款	1,346,850	1,346,850	1,346,850	-
其他應付款	319,247	319,247	319,247	-
存入保證金	99,597	99,597	-	99,597
	<u>\$ 2,265,728</u>	<u>2,265,876</u>	<u>2,166,279</u>	<u>99,597</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00	100,059	100,059	-
應付短期票券	664,832	665,000	665,000	-
應付票據	4,717	4,717	4,717	-
應付帳款	1,105,654	1,105,654	1,105,654	-
其他應付款	366,057	366,057	366,057	-
存入保證金	87,871	87,871	-	87,871
	<u>\$ 2,329,131</u>	<u>2,329,358</u>	<u>2,241,487</u>	<u>87,871</u>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19,000	719,394	719,394	-
應付短期票券	705,890	706,000	706,000	-
應付票據	1,025	1,025	1,025	-
應付帳款	1,115,217	1,115,217	1,115,217	-
其他應付款	201,460	201,460	201,460	-
存入保證金	72,820	72,820	-	72,820
	<u>\$ 2,815,412</u>	<u>2,815,916</u>	<u>2,743,096</u>	<u>72,820</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 元	\$ 259	35.780	9,258	545	35.770	19,222	600	34.920	20,952
日 幣	2,801	0.277	776	11,582	0.266	3,106	20,529	0.274	5,617
美 金	370	30.520	<u>11,306</u>	39	29.810	<u>1,150</u>	232	30.470	<u>7,080</u>
			<u>\$ 21,340</u>			<u>23,478</u>			<u>33,649</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	-	-	-	-	-	6	30.470	176
歐 元	207	35.780	7,409	155	35.770	5,544	104	34.920	3,647
日 幣	-	-	-	561	0.266	<u>149</u>	-	-	-
			<u>\$ 7,409</u>			<u>5,693</u>			<u>3,823</u>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皆為111千元及24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附註六(十七)之財務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8千元及1,47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借款採浮動利率。

5. 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及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本期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6.30
			收	購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00,000	(40,000)	-	-	-	60,000
應付短期票券	664,832	(224,968)	-	-	-	439,86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64,832</u>	<u>(264,968)</u>	<u>-</u>	<u>-</u>	<u>-</u>	<u>499,86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原三商朝日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拿帕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上海商富商貿易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桃園縣私立三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夢甜屋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均未達各年度收入總額之百分之一。

合併公司銷售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其他關係人	\$ 1,716	17,046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限與合併公司向非關係人之進貨條件無顯著不同。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244	9,146	8,661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15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未包含財產交易及其他營業費用)	-	1,345	-
其他流動負債	母公司	1	-	-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關係人	82	95	-
		\$ 2,327	10,601	8,661

應付關係人款主要係進貨交易而產生的應付款。

4.其他應收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 416	-	-

5.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購入設備，總價分別為305千元及2,28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付尾款分別為0千元及281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6.租 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倉庫並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金費用分別為20,420千元及4,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未清償餘額分別為0千元、2,848千元及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存出保證金

	107.6.30	106.12.31	106.6.3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u>2,100</u>	<u>2,100</u>	<u>2,100</u>

係倉庫租賃之保證金。

8.其他收入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其他關係人	\$ <u>28</u>	<u>41</u>

9.其他營業費用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母公司	\$ 33	50
其他關係人	<u>5,058</u>	<u>15,344</u>
	\$ <u>5,091</u>	<u>15,394</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未支付餘額分別為2,143千元、0千元及1,047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下。

合併公司為了經營目的而支付給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服務費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12,490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報酬包括：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9,436	7,982
退職後福利	423	379
股份基礎給付	<u>16,260</u>	<u>-</u>
	\$ <u>26,119</u>	<u>8,36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6.30	106.12.31	106.6.30
定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代收公用費	\$ <u>1,700</u>	<u>1,700</u>	<u>2,7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因採購而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金額分別為160,500千元、80,000千元及80,000千元。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4,963	554,963	-	507,795	507,795
勞健保費用	-	55,857	55,857	-	57,426	57,426
退休金費用	-	29,280	29,280	-	27,385	27,3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6,410	56,410	-	34,033	34,033
折舊費用	-	116,119	116,119	-	115,295	115,295
攤銷費用	-	2,240	2,240	-	707	70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富商儲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餐飲零售業	52,010	52,010	1	100 %	15,700	(248)	(248)	註
本公司	心樸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零售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	55,214	(4,786)	(4,786)	註

註：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1月至6月				
	甲部門	其他部門	總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518,220	153,444	8,566	-	5,680,230
收入總計	\$ 5,518,220	153,444	8,566	-	5,680,23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7,107	(13,093)	(6,235)	-	57,779
	106年1月至6月				
	甲部門	其他部門	總部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057,844	165,065	94,831	-	5,317,740
收入總計	\$ 5,057,844	165,065	94,831	-	5,317,74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47,244	(16,729)	(86,520)	-	43,995